

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项目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

自评项目名称：林长制办公室工作经费

自评项目单位：子洲县林业局

项目主管部门：子洲县林业局

项目单位法人代码：11610831016093264Y

评价工作组负责人：纪锋（签章）

联系人：呼海波

联系电话：13289123360

评价时间：2024年3月20日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	林长制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子洲县林业局		实施单位	子洲县林业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执行 数	全年执行 率	分值	执行 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8.948	8.948	100%	10	100%	10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8.948	8.948	100%	—	100%	—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0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：林长制办公室经费 8.948 万元。			目标：已完成林长制办公室经费 8.948 万元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 标值	实际完成 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宣传次数（次）	20	20	20	20	
		质量指标	用于林长制达标率	100%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2023 年 1 月至 12 月	1 年	1 年	10	10	
		成本指标	预算资金	8.948 万元	8.948 万元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群众知晓率	≥90%	≥90%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林长制保护森林，保护生态环境，美化环境	保护人类生存的环境	保护人类生存的环境	10	10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林长制持续实现林业与经济和谐发展	持续影响	持续影响	10	10		
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	≥90%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100	

林长制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

2023年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、建设内容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对各乡镇，村公示牌及内容进行维修更新，各乡镇“四上墙”，各行政村进行“两上墙”；制作印发县、乡、村三级林长巡林日志。

2. 项目建设内容：打造3个县级林长制示范镇，6个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；县林长办公、宣传、督导、检查，人员培训等工作，共计8.948万元。

(二) 项目目标

2023年专项业务经费（项目）绩效完成表

项目名称		林长制办公室工作经费				
主管部门		子洲县林业局				
资金金额	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8.948万元	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8.948万元			
		其他资金				
年度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目标1：打造3个县级林长制示范镇，6个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；县林长办公、宣传、督导、检查，人员培训等工作。			目标1：打造3个县级林长制示范镇，6个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；县林长办公、宣传、督导、检查，人员培训等工作。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完成值	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县级林长制示范乡镇（个）	3	3	
			指标2：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（个）	6	6	
		质量指标	指标：示范村达标率	≥95%	≥95%	
		时效指标	指标：完成时限	2023年12月31日前	2023年12月31日前	
绩效指标	成本指标	指标：项目投资金额（万元）	≤8.948万元	≤8.948万元		

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：群众知晓率	≥85%	≥85%	
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：林长制保护森林，保护生态环境，美化环境	显著	显著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：项目使用年限	≥1年	≥1年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：群众满意度	≥90%	≥90%	

1. 总体目标：打造 3 个县级林长制示范镇，6 个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；县林长办公、宣传、督导、检查，人员培训等工作。

2. 年度目标：已完成打造 3 个县级林长制示范镇，6 个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；县林长办公、宣传、督导、检查，人员培训等工作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资金（包括财政资金、自筹资金等）总投入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一次投资 8.948 万元，全部为本级财政资金。

(二)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

打造 3 个县级林长制示范镇，6 个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；县林长办公、宣传、督导、检查，人员培训等工作，共计 8.948 万元。资金全部支完。

(三) 资金实际执行、管理情况分析。

打造 3 个县级林长制示范镇，6 个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；县林长办公、宣传、督导、检查，人员培训等工作，共计 8.948 万元。资金全部支完。

(四)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

序号	支付日期	资金性质	用途	支付金额（万元）
1	2023.10	本级财政资金	林长制工作经费	8.948
2				
3				
		合计		8.948

三、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

(一)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。

1、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：已完成打造3个县级林长制示范镇，6个县级林长制示范村；县林长办公、宣传、督导、检查，人员培训等工作。

2、本次绩效自评满分100分，自评得分为100分，优秀等级。

自评主要涉及单位预算数、数量，质量、时效指标、成本指标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等9个方面，具体如下：

预算数共10分，得10分；数量指标共20分，得20分；质量指标共10分，得10分；时效指标共10分，得分10分；成本指标共10分，得10分；社会效益共10分，得10分；生态效益共10分，得10分；可持续影响指标共10分，得10分；满意度共10分，得10分。

(二)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。

无资金调整情况。

(三) 项目管理情况。

林长制工作经费，我局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。

四、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

(一) 存在问题

主要存在的问题：在林长制项目，但群众对生态环境认识不足，管护意识较差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要加强宣传，用林长制林长制度进行管理。

五、自评小组

评价人	姓名	职称/职务	单位	签字
	纪锋	局长	子洲县林业局	纪锋
	申请	副局长	子洲县林业局	申请

员	李航	副主任	子洲县林业局	李航
	呼海波	会计	子洲县林业局	呼海波
	乔飞	办公室主任	子洲县林业局	乔飞

项目单位（中介机构）负责人（签字并盖章）：

纪锋



2024年3月20日